

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普国资委〔2025〕3号

关于印发《普陀区国资委 2025 年工作要点》 的通知

各区管企业，机关各科室、中心：

现将《普陀区国资委 2025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3 月 7 日

普陀区国资委 2025 年工作要点

2025 年是普陀区国资国企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双收官”之年。普陀国资国企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十二届市委五次、六次全会和十一届区委八次、九次全会精神的工作部署及《关于进一步深化我市区属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要求，坚持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推进完成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相结合，将推动国有经济提质增效与优化国资监管相结合，强功能、调结构、保安全、提质量、优监管、促发展，着力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主力军、尖刀班、突击队”作用，全力以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重点做好四个方面工作：

一、促改革激活力，纵深推进各项改革攻坚任务

1. 贯彻落实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指导区管企业结合功能定位和行业特点，制订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任务清单。围绕可量化、可考核的具体任务举措及责任单位、时间节点，定期跟踪任务完成情况，全力推动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落实落地。

2. 组织“十五五”规划编制。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我市区属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普陀区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要求，研究编制区国资国企“十五五”规划，为

区国资国企未来发展设定清晰的目标和路径，确保在新的发展阶段实现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助力区域经济增长。

3. 完善国资基金管理体系。围绕区域高质量发展，优化政府投资基金、国资基金、市场化合作基金，吸引资金资源向区域重点产业集聚。制定国资基金管理办法，推动企业紧密结合区域优势、产业基础、主责主业，规范基金设立和投资，加强与市属国企基金联动，推动区属国企协同联动，建立权责利相统一的授权赋能体系。

4. 加大“压减”和清理退出力度。实施与企业发展协调同步、与业务发展相适应的精准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等措施，压缩存量、控制增量。进一步完善不良资产处置核销工作机制，依托市相关资产处置平台，引导企业通过委托、市场化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实现批量处置。加大非主业、非优势业务和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力度，对无业务、无人员、无账册国有企业建立国资监管、市场监管、税务、法院等多部门联动的清退机制。归纳总结可复制和成体系的非正常企业清理工作经验做法。

5. 提升公司治理现代化水平。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分层分类动态优化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健全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制度机制。加强董事会建设，规范董事会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系列制度体系。研究制定监事会改革方案，推进监事会改革。建立外部董事人才库。

二、抓监管控风险，细化完善综合监督管理机制

6. 强化主责主业管理。实施主业发展战略，落实主业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企业主业动态管理机制，加强对企业主业发展质量的动态监测、分析评价和结果运用。引导企业做强主业，不断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力，更好服务区域重大战略。

7. 提升国资监管能级。完善财务监管制度，强化重大财务事项管理，修订《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实施细则》，制订《聘用审计中介机构管理办法》，健全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构建完整、规范、专业、高效的财务监管体系。重点关注企业存贷款数额、融资成本等相关指标，加强“资金、资源、资产”动态监测和穿透管理。

8. 优化考核激励机制。强化战略引领，完善“一企一策”精准考核机制，制定领导人员新一轮任期（2025-2027年）考核方案，优化领导人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研究制定与企业主责主业相适应的考核指标，加大正向激励力度，进一步完善薪酬激励约束机制。深化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开展对工资总额执行情况专项审计，研究优化监管企业工资决定机制实施办法和操作规程。推进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全覆盖，切实做到“收入能增能减、人员能进能出、岗位能上能下”。

9. 严控重点领域风险。全面开展11类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持续强化企业负债规模和资产负债率“双管控”，注重数字赋能动态监管，优化国资监管平台效能，不断完善债务风险预警、处置机制。完善内审监督机制，组织开展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和参股情况、投资项目尽调决策及投后管理等指标命题专项审计。

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督促监管企业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压紧压实监管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筑牢安全生产底线。全力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加大重点督办、积案化解力度，维护重要节点稳定。

10. 加强国有产权管理。根据《普陀区产业用地“两评估、一清单、一盘活”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推进区属企业开展存量用地“四个一批”（更新一批、减量一批、收储一批、保留一批）存量土地盘活工作，加大低效产业用地处置力度，落实城市更新工作。按照《区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办法》要求，指导长征镇、桃浦镇建立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监管，促进农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三、招大商聚合力，充分发挥国有企业核心功能作用

11. 推动招商引资上台阶。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招商引领作用、系统企业资源优势，明确招商工作任务和方向，创新招商引资新路径。针对招商诉求和难点，夯实责任从实从细解决问题。深入落实招商奖励政策，在国资收益支持、工资总额管理、资本运作和评先评优等方面，通过系统性举措给予支持。提高招商引资等重点工作的考核权重，着力提升招商引资工作实效。

12. 促进区域产业发展。优化招商引资和服务机制，推动区四大培育产业细分和衍生领域集群发展，强化园区资源协同，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形成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孵化器”。加强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动传

统产业的国有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积极探索推动区国企老品牌焕发活力的新路径新模式。

13. 支撑城市建设运营。围绕城市更新与区域开发，推动企业从开发建设主体向建设运营服务主体转型，成为城市建设运营领域主力军，全力保障城市发展、空间转型等战略任务落地。推动重点地区空间布局优化、功能完善、品质提升，健全地区之间协调发展的动力机制。强化城区有机更新，加快推进“两旧一村”改造，积极推动重大市政项目、公共配套和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区域核心功能。积极推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

四、强党建明方向，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国企高质量发展

14. 夯实党组织建设基础。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及加强党员队伍管理等。抓好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选优配强党务工作者队伍。继续擦亮国资党建品牌，结合“七一”开展“2025年普陀区国资系统党建品牌巡礼”活动。强化党建带工建、党建带团建效应，举办国资系统纪念百年工运活动、迎“五四”主题活动、国资系统运动会。

15. 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完善“青马班—中青班—高管班”培训机制，以“全链条”教育护航企业干部人才成长全周期。深化“六能六跨”锻炼模式，优化国资系统人才结构布局。大力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让企业领导人员敢为、带动企业敢干、员工敢首创。

16. 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深化细化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四责协同”机制落实到

位。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廉政责任书、“一岗双责问题、责任、项目清单”作用，确保责任落实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加强纪律建设，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持续转化为推动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17. 推进巡察审计整改成果运用。把巡察、审计反馈问题整改与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要求相结合，聚焦主责主业，坚持问题导向，优化体制机制，加强政策引导，着力解决共性问题，挖掘“根”上原因，切实把提升国有企业战略功能价值放在优先位置。将整改工作完成情况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推动整改措施制度化、长效化，进一步提高监督质效，做实整改“后半篇”文章。